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 2022 年第二批拟纳入区绿色低碳发展 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情况的公示

按照《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广州高新区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办法》（穗埔发改规字〔2021〕1号）、《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第二批）入库申报工作的通知》（穗埔发改〔2022〕68号）相关规定，拟对广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纳入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的项目情况进行公示，详见附表。

公示期间，如对拟扶持计划项目有异议的，请书面或电话向广州市黄埔区发展改革局、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反映。提出异议或反映情况的组织或个人需提供真实身份证明及有效证明材料，书面材料要由本人签署或自报真实姓名并留联系电话，否则不予受理。

一、公示时间：2022年11月1日至11月7日

二、受理情况反映的部门、地址、电话：

部门：广州市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地址：黄埔区香雪三路1号行政服务中心E栋317室

电话：020-82111957,82112559； 邮政编码：510530

附件：2022年第二批拟纳入区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计划项目情况表-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1日

附件

2022年第二批拟纳入区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

项目情况表-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申报单位	年综合能耗 (吨标煤)	监管级别及 验收单位	首次评定 等级	计划补助资金 (万元)
1	广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超过 5000	市	乙级	10
2	广州顶津饮品有限公司	超过 5000	市	乙级	10
3	广州珍宝巴士有限公司	超过 5000	市	乙级	10